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SIA HOLDINGS LIMITED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9,914,000坡元，較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減少約2,335,000坡元或19.1%。
- 本集團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期內未經審核虧損約為91,000坡元，較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溢利減少約438,000坡元。
-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036坡仙，相比之下，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為0.133坡仙。
-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經審核)
收益	4	9,913,726	12,249,116
服務成本		(6,796,234)	(8,242,737)
毛利		3,117,492	4,006,37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89,460	51,979
行政開支		(3,253,398)	(2,487,285)
其他營運開支		(137,942)	(1,360,753)
融資成本		(5,608)	(32,522)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89,996)	177,798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615)	169,797
期內(虧損)／溢利		(90,611)	347,59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442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442	—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90,169)	347,59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9,927)	266,920
非控股權益		(242)	80,675
		(90,169)	347,5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坡仙)	7	(0.036)	0.13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月31日

	附註	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9	880,561	895,653
商譽	10	910,453	886,341
遞延稅項資產		126,649	142,2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917,663</u>	<u>1,924,256</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4,010,897	2,824,2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05,417	225,8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50,722	8,287,411
應收稅項		35,323	—
流動資產總值		<u>11,302,359</u>	<u>11,337,51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80,045	5,8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	2,281,988	1,930,884
計息銀行借款		—	295,544
應付稅項		23,985	76,866
流動負債總值		<u>2,386,018</u>	<u>2,309,134</u>
流動資產淨額		<u>8,916,341</u>	<u>9,028,37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834,004</u>	<u>10,952,63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6,670	85,371
		<u>56,670</u>	<u>85,371</u>
資產淨值		<u>10,777,334</u>	<u>10,867,26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433,000	433,000
股份溢價		12,079,017	12,079,017
合併儲備		(2,379,552)	(2,379,552)
保留溢利		644,427	734,796
匯兌波動儲備		442	—
		<u>10,777,334</u>	<u>10,867,261</u>
總權益		<u>10,777,334</u>	<u>10,867,26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坡元	股份溢價 坡元	合併儲備 坡元	保留溢利 坡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坡元	非控股 權益 坡元	總權益 坡元
2017年(未經審核)							
於2016年8月1日	433,000	12,079,017	(2,379,552)	734,796	—	—	10,867,261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17,172	17,172
期內虧損	—	—	—	(90,369)	—	(242)	(90,611)
收購非控股權益而不影響 控制權	—	—	—	—	—	(16,930)	(16,930)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	—	—	—	442	—	442
於2017年1月31日	<u>433,000</u>	<u>12,079,017</u>	<u>(2,379,552)</u>	<u>644,427</u>	<u>442</u>	<u>—</u>	<u>10,777,334</u>
2016年(經審核)							
於2015年8月1日	—	—	977,295	1,851,231	—	254,726	3,083,25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66,920	—	80,675	347,595
於2016年1月31日	<u>—</u>	<u>—</u>	<u>977,295</u>	<u>2,118,151</u>	<u>—</u>	<u>335,401</u>	<u>3,430,84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 坡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除稅前(虧損)/溢利	(89,996)	177,798
經以下各項調整：		
折舊	191,022	142,629
財務成本	5,608	32,522
滙兌收益	(53,305)	—
利息收入	(92)	—
	53,237	352,949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186,186)	(489,9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7,374)	(230,30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74,205	77,1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252,484	812,916
	(863,634)	522,803
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101,907)	(35,379)
已付所得稅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淨值	(965,541)	487,42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購入廠房及設備	(174,460)	(189,09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51,067	—
關連方償還款項	—	70,700
墊付予關連方	—	(224,255)
已收利息	92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值	(123,301)	(342,65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償還銀行借款	(2,537,754)	(6,424,509)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242,210	5,890,438
已付利息	(5,608)	(32,522)
一名董事償還貸款	—	(787,498)
來自一名董事的墊付款項	—	1,751,454
來自關連方的墊付款項	—	10,78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淨值	(301,152)	408,1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值	(1,389,994)	552,91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87,411	1,031,029
匯率變動對外幣計值的現金結餘之影響	53,305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50,722	1,583,9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Road,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5年12月22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註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本集團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27 New Bridge Road, Singapore 059391。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7月15日在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Centrex Treasure」)的附屬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營以下業務：

- 人力外判
- 人力招聘
- 人力培訓

2. 重組及編製基準

重組(定義見下文)前所有組成本集團的實體受沈學助先生(「沈先生」或「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並由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現組成本集團的實體進行了集團重組(「重組」)，以使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5日的上市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於重組前後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重組所產生的本集團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業績，猶如本集團於重組完成後的架構於整段期間或自附屬公司首次獲納入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當日，或彼等各自註冊成立之日期已存在(以時間較短者為準)。

重組前由除控股股東以外的各方所持有之附屬公司股權乃作為非控股權益於權益呈列。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其內容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採用所有於自2016年8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過渡條文。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坡元」）呈列。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人力服務。由於本集團已經整合資源，亦無獨立經營分部可供呈報，故呈報予本集團管理層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呈列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於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收益、經營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經營。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新加坡。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 坡元 (經審核)
收益		
人力外判	8,958,110	11,038,401
人力招聘	380,724	514,542
人力培訓	574,892	696,173
	<u>9,913,726</u>	<u>12,249,11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助	19,875	16,378
雜項收入	31,735	27,436
滙兌收益	53,305	8,165
沒收按金收入	45,750	—
出售商品	38,703	—
利息收入	92	—
	<u>189,460</u>	<u>51,979</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 坡元 (經審核)
服務成本	6,796,234	8,242,737
折舊	191,022	142,629
核數師酬金	119,503	24,75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花紅 ⁽¹⁾	7,134,782	7,837,352
— 中央公積金供款 ⁽²⁾	785,435	847,842
— 外勞徵費 ⁽³⁾	542,200	584,942
— 上市開支	47,122	41,584
— 短期福利	—	1,285,966

(1) 薪金及花紅包括臨時勞工成本，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為5,522,756坡元(2016年：6,478,972坡元)。此等金額已計入服務成本。

(2) 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供款包括臨時勞工成本，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為614,075坡元(2016年：710,410坡元)。此等金額已計入服務成本。

(3) 外勞徵費包括臨時勞工成本，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為441,616坡元(2016年：492,983坡元)。此等金額已計入服務成本。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中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新加坡企業稅在抵扣結轉的任何稅項虧損後按期內於新加坡產生的可徵稅收入的17%(2016年：17%)撥備。

就於韓國營運之附屬公司而言，企業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0%(2016年：零)撥備。

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部份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 坡元 (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期內支出	13,702	119,248
往年超額撥備	—	(5,458)
遞延所得稅：		
期內抵免	(13,087)	(283,587)
期內稅項開支／(抵免)總計	<u>615</u>	<u>(169,797)</u>

所得稅開支／(抵免)及會計(虧損)／溢利之間的關係

所得稅開支／(抵免)與會計(虧損)／溢利乘以截至2017年及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適用企業稅率計算的積之間對賬如下：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 坡元 (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	(89,996)	177,798
按適用於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溢利之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有關過往期間的調整：	(24,022)	30,226
一 即期稅項	—	(5,458)
就過往期間遞延稅項調整	—	(284,879)
毋須繳稅的收入	—	(1,388)
不可扣稅的開支	55,300	219,447
部份稅項豁免的影響	(4,888)	(37,228)
稅項返還	(2,018)	(25,226)
增加免稅額及扣減	(31,216)	(9,518)
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1,166	—
已動用過往期間稅項虧損及資本撥備	—	(43,152)
其他	(3,707)	(12,621)
所得稅開支／(抵免)	615	(169,797)

上文對賬由各國司法權區的分別對賬合總。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 坡元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坡元)	(89,927)	266,920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250,000,000	2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坡仙)	(0.036)	0.133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盈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根據假設本

公司已發行及可發行20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10,000股普通股及199,990,000股資本化股份溢價後可發行的普通股的總和，即等同重組已於2015年8月1日生效的情況。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果的普通股。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6年：無)。

9. 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總成本為174,460坡元(2016年：189,099坡元)的資產。

10. 商譽

	坡元
於2015年8月1日、2016年7月31日及2016年8月1日(經審核)	886,34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4,112
累計減值	—
	<hr/>
於2017年1月31日(未經審核)	910,453
	<hr/>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第三方	3,427,673	2,471,287
未發單收益	583,224	352,982
	<hr/>	<hr/>
	4,010,897	2,824,269
	<hr/>	<hr/>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而一般期限為3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1,627,485	1,213,664
31日至60日	962,549	542,188
61日至90日	230,621	219,887
多於90日	607,018	495,548
	<u>3,427,673</u>	<u>2,471,287</u>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按金	132,378	86,735
其他應收款項	20,264	26,214
預付款項	152,775	112,881
	<u>305,417</u>	<u>225,830</u>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0,045	5,840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14日期限清償。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23,945	5,840
31日至60日	56,100	—
	<u>80,045</u>	<u>5,840</u>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2017年 1月31日 坡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7月31日 坡元 (經審核)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321,580	216,030
應計臨時工成本	627,165	508,322
應計員工成本	573,253	515,063
其他應付款項	759,990	691,469
	<u>2,281,988</u>	<u>1,930,884</u>

15. 股本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12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日期，一股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Centrex Treasure，一家由沈先生控制的公司。於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法定股本增加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方法是額外增發4,962,000,000股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的股份。

於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向沈先生、陳雪玲女士、黃盟春先生、鄔志新先生及黃水發先生收購SingAsia Investment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繳付方式為透過(i)本公司向Centrex Treasure (作為沈先生、陳雪玲女士、黃盟春先生、鄔志新先生及黃水發先生各自的代理人)配發及發行9,999股入賬列為繳足的新股份；及(ii)將一股以Centrex Treasure名義登記的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為繳足。

作為股份發售(定義見下文)的一部份，本公司按面值向Centrex Treasure配發及發行合共199,99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本公司股份(其中12,500,000股為待售股份)，方法是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中的款項合共1,999,900港元進行資本化(「資本化發行」)。

本公司於2016年7月15日透過以每股1港元發售62,500,000股股份(包括12,500,000股待售股份)成功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490,000坡元。

	股份數目	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註冊成立日期	1	—
根據重組發行的股份	9,999	17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	199,990,000	346,383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股份	50,000,000	86,600
	<u>250,000,000</u>	<u>433,000</u>
於2016年7月31日及2017年1月31日		

16.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1月31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坡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坡元 (經審核)
薪金及花紅	405,360	353,040
中央公積金供款	30,600	24,242
	<u>435,960</u>	<u>377,282</u>

本集團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按本集團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17.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期間末以來，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收益約為9,914,000坡元，與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相比，下降約2,335,000坡元或19.1%。

本集團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繼續受全球經濟衰退影響。面對不明朗的經濟環境，消費者對消費採取審慎保守態度。

由於客戶消費能力變動影響我們主要來自酒店及度假村、餐飲(「餐飲」)以及零售業的人力外判服務收益，此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毛利

由於銷售下跌，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4,006,000坡元減少約889,000坡元或22.2%至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3,117,000坡元。

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32.7%輕微減少至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31.4%。由於我們須於放緩的經濟環境下制定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故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人力外判服務毛利率較低。人力外判服務毛利率降低被人力招聘及人力培訓服務的較佳毛利率抵銷，原因為我們於期內產生較多中介費連同較高毛利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52,000坡元上升約137,000坡元至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189,000坡元，此乃由於銀行結餘的未變現匯兌收益(以港元計值)、沒收按金收入及出售商品所產生的收入。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2,487,000坡元，增加約766,000坡元或30.8%至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3,253,000坡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產生的專業費用增加。該增幅主要由於i)專業費用增加約159,000坡元，此乃由於本公司上市後須就合規顧問、公司秘書、財務報告印刷及不同其他服務支付的款項；ii)員工成本增加約355,000坡元，此乃由於擴充人力外判服務營運團隊及向員工發放的花紅增加所致；及iii)本公司上市後，核數師的薪酬增加約95,000坡元。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營運開支包括非經常上市開支約1,286,000坡元。撇除一次性上市外支，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75,000坡元增加約63,000坡元，至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138,000坡元，主要是運輸成本及旅行開支較高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33,000坡元減少約27,000坡元至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6,000坡元，此乃由於以上市所得款項償還銀行借款。

所得稅開支／(抵免)

儘管本集團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除稅前虧損約90,000坡元，但仍錄得稅務開支約600坡元，因為i)本集團須就各實體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及ii)就稅務而言，本集團內若干實體毋須繳納所得稅，因此其產生的虧損屬不可扣減。

期內虧損

由於受到毛利率減少、行政開支增加及被其他營運開支減少部份抵銷的綜合影響，本集團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期內未經審核虧損約為91,000坡元，與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相比，減少約438,000坡元。

僱員資料

於2017年1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259名僱員(2016年：288名)，包括2名執行董事(2016年：2名)、98名支援員工(2016年：97名)及159名全職派遣員工(2016年：189名)。

我們的員工根據其工作範圍及職責獲發薪酬。本地員工視乎各自的表現有權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勞工根據合約制聘用，並根據其工作技能獲發薪酬。

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員工總成本約為8,773,000坡元(2016年：9,470,000坡元)。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員工總成本包括臨時工成本約6,578,000坡元(2016年：7,682,000坡元)，亦已計入服務成本。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2016年9月19日，本集團收購TCC Korea Inc之80%，現金代價為約88,000坡元。TCC Korea Inc是一間於大韓民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從事提供人力招聘服務。

於2016年11月23日，本集團收購TCC Korea Inc餘下之20%，現金代價為約22,000坡元。此次交易後，TCC Korea Inc成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以新加坡為基地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供應商，提供人力外判服務、人力招聘服務及人力培訓服務。我們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切合全新加坡的酒店及度假村、零售、餐飲及其他行業（包括活動籌劃公司及多個不同行業）客戶對可靠、有效率的人力資源的需要。此等行業經常需要可靈活調動的人力資源支援，減輕成本及應付隨季節波動的市況。

本集團的競爭實力包括(i)我們是酒店及度假村、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供應商，已於市場深耕布局；(ii)我們經已與主要客戶建立長期的緊密關係，該等主要客戶均為新加坡酒店及度假村業的一些活躍兼主要市場從業員；及(iii)我們實力雄厚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

除上文所述之競爭實力外，本集團憑藉其增值服務於其他營運商中別樹一幟。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i)龐大的自由身承包商資料庫；(ii)為新僱員提供全面培訓，連臨時合約承包商亦不例外；及(iii)利用其專利軟件如雲端工作管理系統、手機出勤系統及Hi-TCC應用程式，以精簡客戶的行政工作及臨時合約承包商的工作預約程序。

展望未來，我們將藉(i)吸引更多酒店及度假村業的現有客戶，將人力外判服務的商機拓展至其他部門；(ii)進軍私人物業、商業物業、商場及酒店及度假村業的保安服務；(iii)探究白領辦公室職員方面的人力外判服務的商機；及(iv)通過收購與我們現有業務相契合的戰略夥伴達致增長。

憑藉本集團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團隊及於市場上的聲譽，董事相信，本集團與競爭對手競爭時處於優勢。本集團將繼續推行以上戰略，進一步鞏固我們在新加坡根深柢固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

鑒於全球不明朗因素日益增多，利率不斷攀升以及業務及消費意願低迷，新加坡經濟預期將於2017年持續放緩。經濟衰退，尤其於服務業而言，預期會對本集團的收益構成不利影響。由於我們面臨現有客戶的需求減少及來自新客戶的價格下調壓力，本集團預期，其收益及盈利能力將持續走低。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月31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所持股數，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限制法團	總計	
沈學助先生	(1)	—	187,500,000	187,500,000	75%

附註：

- (1)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由沈學助先生實益擁有約94.8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沈學助先生被視為於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權益的詳情，載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沈學助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26	94.89%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陳雪玲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9	2.14%

附註：

- (1)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沈學助先生及陳雪玲女士實益擁有約94.89%及2.14%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1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已登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以其他方式知會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月31日，下列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認股權5%以上之權益及淡倉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Centrex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87,500,000	7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1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曾經或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7年1月31日，除本公司與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4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有關的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優良的企業管治對切實有效地管理業務以保障持份者權益及為股東達致最高回報至為重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於回顧期間，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一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沈先生現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沈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管理有利。如有需要，董事會將檢討應否委任合適人士出任行政總裁一職。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各自已確認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已遵守規定買賣準則。

董事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期內，概無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並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16年6月2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管守則第C.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陳勇安先生、林清福先生及楊文豪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陳勇安先生為具有適當專業資格的董事，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行之有效提供獨立見解、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7年1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並已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承董事會命
星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學助

香港，2017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沈學助先生及陳雪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勇安先生、林清福先生及楊文豪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ngasia.com.sg內。